

97 學年度第 1 學期花師教育學院第 3 次院務會議記錄

壹、時間：98 年 1 月 14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3 時

貳、地點：視聽教育館 202 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吳院長家瑩 記錄：陳慧鳳

肆、出席人員：饒見維、陳添球、劉唯玉、張德勝、高台茜、范熾文、林如瀚、張威克、張木山、石明英、張明麗、林俊瑩、林坤燦、楊熾康等代表

伍、會議決議：

第一案

提案單位：花師教育學院

案由：擬將院務會議委員分組，各組選擇較關切之院發展相關議題，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，以使本院之發展在院務代表共同努力下，走向更理想的境界，請 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續前次院務會議（97.11.19）討論案：原則上每位代表選擇一組參加。
- 二、擬設置的組別，初步構想是包括：招生與組織組、圖書與期刊組、學生學習與創業組、教師學術研究支援組。（請針對院潛存問題解決所需之組別再提出想法）

決議：

- 一、學院發展設置組別：招生組、課程與教學組、圖書期刊與設備組、校友服務組、學生學習組及教師學術研究與支援組。
- 二、請各系所主任認養組別擔任召集人，並將學院推展發展的組別議題，藉由系所務會議轉知系（所）老師，透過群體的力量集思廣益，提供各組推展重點及工作內容，於院務會議中提出應興革之具體建議事項
- 三、學院發展之組別及推展工作項目，研擬明訂增列於「院務會議規則組織章程」；各組推動業務執行經費，由學院補助之。

第二案

提案單位：花師教育學院

案由：為增進本院教師在校級與院級參與之普遍化，有關教師擔任各級會議委員代表合宜之最高上限，怎樣訂定？請 討論。

說明：本校及院委員會眾多，經由選舉後，往往會產生個別老師同時被選上好幾個委員會代表的情況，這不但會加重教師個別的負擔與負荷，且會帶來參與機會之不均等，這種情況是值得正視的，故特提出來討論。

辦法：

- 一、初步建議：每位教師最多以擔任兩個委員會代表為主。
- 二、遞補方式與程序該如何決定，請進一步討論及提建議。

決議：

- 一、院、校級會議代表，除當然委員外，教師至多擔任兩種委員代表為原則。
- 二、凡經院教師普選投票產生之代表，計票結果應正取之教師，已身兼兩種之委員代表時，則逕依得票順位依序遞補，必要時由院長公開抽籤決定之。

第三案

提案單位：花師教育學院

案由：學院學報編輯與發刊事宜，請 討論：

【討論1】國立東華大學教育與多元文化研究期刊徵稿辦法(草案：附件一 P.1-P.2)。

【討論2】國立東華大學教育與多元文化研究期刊發刊辦法(草案：附件二 P.3)。

【討論3】其他。

決議：

- 一、學報編輯與發刊條文內容修訂如附件一、二，再提下次院務會議確認。
- 二、期刊宗旨應補充期刊發行之源由及期望意旨，委請教研所高所長協助文字潤述。
- 三、學報編輯與發行建置於學院網路版平台，俾供各界知悉與查詢。

第四案

提案單位：花師教育學院

案由：國立東華大學花師教育學院學術專書出版審查作業要點(草案：附件三 P.4~P.6)，
請 討論。

決議：條文內容修訂如附件二，再提下次院務會議確認。

第五案

提案單位：花師教育學院

案由：國立東華大學花師教育學院學術諮詢委員會設置要點(草案：附件四 P.7)，請 討論。

決議：條文內容修訂如附件三，再提下次院務會議確認。

陸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柒、散會：14 時 30 分。